

债券代码：163153
债券代码：188733
债券代码：137713

债券简称：20浦建01
债券简称：21浦建01
债券简称：GC浦建01

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自2023年1月1日起，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部分董事发生变动：董事庞晓明先生已离任，公司新聘任赵炜诚先生、唐晓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。以上变动人数超过2023年1月1日公司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人员变动基本情况

（一）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

姓名	职务	性别	离任时间
庞晓明	董事、副总经理	男	2023年5月12日

（二）原任职人员变动的原因

由于工作变动原因，庞晓明先生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职务，庞晓明先生的辞职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（三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

1、赵炜诚先生

赵炜诚，男，1977年出生，研究生，工学博士，高级工程师。曾任上海东旭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上海市浦东新区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上海市浦东新区房地产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经理。现任公司总经理。自2023年4月20日起任公司董事。

赵炜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%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，未受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，亦不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。

2、唐晓军先生

唐晓军，男，1970年出生，在职大学，高级工程师。曾任上海南汇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上海两港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、总经理，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上海浦东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市政环保发展部总经理，上海申铁投资有限公司董事。自2023年6月14日起任公司董事。

唐晓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%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，未受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，亦不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。

（四）新聘任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形

2023年4月20日，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部分公司董事的议案》，同意补选赵炜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023年6月14日，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》，同意补选唐晓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二、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

上述人员变动对本公司公司治理、日常管理、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三年六月二日